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有關「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2年12月20日以臺教學(四)字第1122806628A號令修正發布

輔導室(資源班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12/25 12:40:10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12年12月20日臺教學(四)字第1122806628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/>) 下載。
- 三、 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特教科陳清風先生 (電話：02-77367885)。